

各尽其责共建线上文明

我区多部门“清朗”行动再发力

“一切在线、万物互联”的智能时代，网络文明须臾不可离。营造风清气正、生态良好的网络空间，是广大网民的共同期待。针对互联网上纷繁复杂、良莠不齐的信息与内容，我区多部门积极开展“清朗”系列专项行动，集中整治各类网络乱象，汇聚起网络文明的向上力量。

城管局

5月22日，区城管局召开党委会，传达全区网络综合治理工作推进会议相关内容，对该局网络综合治理工作提出要求。

思想重视。城管负面网络舆情若没有正面引导，不仅会损害城管队伍形象，而且还会严重挫伤城管执法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必须从思想上高度重视，行动上坚决果断。要明确政治素养过硬、责任心强、业务水平高的专职舆情监督员，及时监测网络热点问题，第一时间了解事件真相，弄清舆论关注的核心问题，面对负面舆情不回避、不噤声，面对问题不推脱、不逃避，及时发声还原事实和真相，引导网友理性跟帖。

主动发声。在做好自身规范建设、强化素质能力建设、依法依规办事的同时，必须强化阵地意识，主动展示正面形象。要定期在媒体上发布反映城管部门服务民生、依法行政、队伍建设等方面的情况，举措成效、亮点和先进典型等方面信息，让更多市民群众了解城管、客观看待并正面热议城管部门的工作成效和良好形象。要维护运营好“大丰城管”微信公众号，定期更新工作动态，引导市民群众关注监督。

加强教育。要深入推进基层执法暨执法队伍教育整顿，在强化培训、提优服务、规范执法等方面持续发力。通过理论学习、法治培训、队容风纪整顿等方式，开展形式多样的教育培训，切实提升队伍规范化建设水平和执法服务能力。加强系统人员各类平台账号排查，要求工作人员正确认识各种网络事件，审慎发声，不发布谣言、谎言、流言或者片面之词、夸大之词、炒作之词。

依法处置。城管负面舆情更多的是关于违法建设的举报，很多时候违建当事人自己违法在先，不但不承认自己违法了，还通过自媒体煽动不明真相的群众炒作，向执法部门施压。对于这类问题，要坚持依法处理，该立案的立案，该拆除的拆除，做到“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

强化沟通。要加强与新闻媒体沟通联系，掌握媒体以及群众的兴趣点，把握舆论引导的时机。要加强与市民群众的沟通联系，通过开展“法制宣传日”“城管开放日”等系列活动，在同市民群众交流互动中宣传城市管理的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促进共识的形成，争取更多市民群众的理解支持，从而减少网络上的负面舆情。

会后，该局成立领导小组，并制订实施方案，切实做好网信综合治理工作，抓好“清朗”自媒体乱象整治专项行动。

民政局

区民政局压实主体责任，扎实推进网络空间“清朗”工作，助力构筑天朗气清网络环境。

依法劝散一家涉嫌非法社会组织。近期，某社交平台上，某些商户在未经注册登记的情况下自发组队，以社会组织的名义大肆宣扬，存在假借慈善之名吸引流量之嫌，引发了一定程度的负面影响，涉嫌非法社会组织运营。该局对此展开调查并约谈了该组织的两名负责人。经过约谈，该组织解散。这两名负责人表态，今后不再成立类似涉嫌非法的社会组织，如有需求，将注册公司运营并且会按照慈善法规范自身行为。

今后，该局将对非法社会组织实施长效监管，做到警钟长鸣。加强日常监管。对两年以上不参加年检且长年不开展活动的“僵尸型”社会组织进行清理。2022年以来，该局共督促注销“僵尸型”社会组织67家；引导本地媒体提高敏锐性，在报道社会组织活动前，对其身份真实性、合法性进行核实，不为非法社会组织刊登广告、宣传活动。巩固整治成果。通过电话回访、实地核查等形式持续开展“回头看”，切实将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工作成果落到实处。提高违法成本。探索建立健全对非法社会组织责任人的信用约束和惩戒机制，将有较大社会危害的非法社会组织负责人纳入社会组织管理“黑名单”，并对此类人员发起成立社会组织、担任社会组织责任人等方面进行资格限制。

社会组织向全区发出倡议。净化网络空间事关人民生活，社会组织也应在此中发挥作用。目前我区网络情况形势严峻，由若干家会员人数较为庞大的社会组织牵头，向全区发出净化网络环境的倡议。此次倡议将聚焦网络社交、短视频、网络直播等类型重点平台，针对“自媒体”造谣传谣，不择手段蹭热点、毫无底线博眼球、煽风点火挑矛盾、兴风作浪乱秩序等突出问题，重点开展三个方面倡导：一是仔细甄别部分“自媒体”为吸引流量发布的不实及有害信息；二是倡导人民群众提升防范意识，通过正规渠道奉献爱心或寻求帮助，切勿掉入假慈善陷阱；三是倡导人民群众如发现有不法分子有下列行为，及时向有关部门投诉、举报：假借慈善之名牟利、违法开展公开募捐活动，违规营利，发布谣言信息、有害信息和虚假信息，假冒仿冒官方机构、新闻媒体和特定人员。

加强机关全体人员的宣传教育。该局在工作群对机关全体人员提出要求，机关全体人员应当做到远离“三俗”，文明上网，旗帜鲜明地抵制互联网上的不正之风。应加强自身鉴别能力，发现网络乱象线索后应主动有所作为。机关全体同志应自觉做到维护网上信息内容传播秩序，营造清朗网络空间。此外，要求社会组织管理科室的工作人员日常关注动态，发现涉嫌非法社会组织，及时进行调查约谈。认真研究探索方式方法，利用现有的手段进行整改，确保社会组织风清气正。

住建局

区教育局持续推进“清朗”行动，营造积极向上的教育网络环境，为全区学生的健康成长保驾护航。

加强网络安全组织领导，思想上重视网络安全。该局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从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高度，充分认识网络与信息安全保障工作的重要性，认真落实网络安全主体责任。该局成立了以局主要负责人任组长、副局长担任副组长、各科系负责人为成员的网络安全领导小组，建立“主要负责人亲自抓、分管负责人具体抓”的领导责任制，将网络安全工作纳入重点工作予以研究部署。各学校从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高度，充分认识网络与信息安全保障工作的重要性，认真落实网络安全主体责任。

认真排查网络安全隐患，技术上保障网络安全。各学校认真落实网络与信息安全专项工作，对本单位的信息资产进行隐患排查。学校加强对外宣传媒体的管理，重点排查有无违法违规内容。加强校园网整体安全防护工作，定时升级安全设备的版本与特征库，加强网络安全防护措施。对防火墙等网络安全设备，调高安全策略，提高边界防护能力。局中心机房通过增加网络安全设备，重点监控非法网站、黄赌毒APP等，从技术层面尽可能堵住非法链接。

快速响应舆情管控，制度上保证舆情安全。该局建立健全值班值守制度，保持分管领导和职能部门负责人通讯联络畅通。凡被各级网信、网安部门通报的安全隐患，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处置，并确保隐患不再复发；对超时处置或处置不力被连续通报的，将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各学校建立网络舆情预警及监控机制，对于单位内人员自媒体的宣传和短视频严格管理，对于负面的敏感的信息及时发现、第一时间处置和化解网络舆情，保障全区教育系统网络安全稳定。学校要加强对外宣传媒体的管理，重点排查以往内容是否违法，目前的内容发布是否有审核流程，是否有责任追查制度，是否有专门人员管理。

切实做好网络安全宣传，行动上守护师生信息安全。各学校将网络与信息安全工作纳入校园安全稳定工作范畴，切实加强师生网络安全教育工作。通过各种方式，增强师生网络安全意识和个人信息保护意识，引导师生自觉抵制不良网络信息，提升师生防网络病毒、防网络诈骗的能力。收集学生、老师个人信息时，注意信息保密。在建设智能化应用系统时，注意师生生物信息安全，不得将师生的面容信息、指纹信息等数据库交由第三方管理，如确需由第三方管理，必须签订信息保密协议，落实保密责任。

市场监督管理局

区住建局高度重视网络综合治理工作，结合工作实际采取有力措施，全面开展网络综合治理工作，确保网络舆情稳定。

该局负责人召集各职能部门召开专题会议，要求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工作重要论述，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思想，建立健全住建领域网络综合治理体系。会议明确由局办公室牵头负责该单位的网络舆论管理工作，收集涉及住建领域的网络舆情信息，切实提高舆情监控的广度和效果。各部门根据自身职能，做好各条线网络舆情信息的收集、研判、上报工作。同时制订好网络舆情应急预案，在发生网络舆情事件时，积极配合区网信办做好舆情引导处置工作。

会议要求，各部门要强化分析研判，采取有力措施有效防止各种有害信息传播。局办公室在各重要时间节点，要全面排查涉及住建领域的网络信息，重点是房地产市场、农民工工资支付、房屋质量安全、征收拆迁、物业小区等方面，力求无任何负面新闻在网络上流通。同时对一些影响面大、社会热点的舆情信息，第一时间展开调查处置，适时在网络上通报调查进展。

今年上半年，我区部分房产中介机构通过自媒体途径歪曲报道涉房地产政策，并发布虚假房产宣传信息，在社会上造成了一定不良影响。该局发现后立即督促各房地产中介机构对在自媒体上发布的信息进行自查，对已发布的相关信息进行“回头看”，删除不实或者不符合政策规定的信息。同时，要求各房地产中介机构加强自律，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该局将联合市场监管部门不定期对各房地产中介机构发布的信息进行抽查，如发现违法违规或者夸张、虚构的内容，将按照法律法规严肃处理，确保我区房地产市场健康稳定发展。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立足职能和工作实际，组织开展“清朗”行动，进一步规范网上信息传播秩序，打造有序的网络交易环境。

迅速传达抓落实。全区网络综合治理工作推进会议结束后，该局参会人员立即向局主要领导汇报会议精神，并召开专题会议，传达会议精神，制订工作方案，细化工作任务，明确责任分工，迅速推进任务落实。

细化措施抓落实。该局宣传力度再加大，综合运用行政指导、行政约谈等手段，通过大力宣传《电子商务法》《互联网直播服务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引导网络经营者守法合规经营；监管力度再加强，组织开展网络专项监测，发现无证经营、虚假宣传等情况时，及时闭环处置，并督促辖区电子商务经营者开展自查自纠，发现问题立即指导其进行整改；处置反应更果断，不断加强单位工作人员对涉网案件、相关法律法规等内容的学习，并通过开展学习探讨交流会、日常巡查等手段，不断提高单位工作人员以网管网的能力。

持之以恒抓落实。该局持续加大对直播电商等网络促销行为的监管，线上线下同发力，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强化职能部门间的协同配合，充分发挥综合执法优势，提升监管效能，加强行刑衔接等工作机制，形成协同监管合力，切实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助力打造风清气正网络空间。

“丰”气
清朗网络空间
共建精神家园